

证券代码：000862

证券简称：银星能源

公告编号：2025-058

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职工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1月10日召开职工代表（团）组长联席会议选举李正科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职工董事。

李正科先生将与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选举产生的5名非独立董事、3名独立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任期自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特此公告。

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11月11日

附件：

李正科先生简历

李正科，男，1972年2月出生，中共党员，硕士学位，高级工程师。历任宁夏马莲台发电厂计划经营部主任；宁夏发电集团有限公司经营计划处处长；中铝宁夏能源集团有限公司计划经营部经营计划处处长、计划经营部副主任兼经营管理处处长、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现任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

李正科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三章第二节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公司章程》等要求的任职资格。